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对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503219 号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捷智能”）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就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科捷智能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发表鉴证意见。

一、企业对专项报告的责任

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专项报告是科捷智能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及保证专项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对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503219 号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鉴证工作涉及实施有关程序，以获取与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 [2022] 15 号)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科捷智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相关的鉴证证据。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专项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科捷智能上述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 [2022] 15 号)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科捷智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对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503219 号

四、使用目的

本报告仅供科捷智能为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总所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付强
(签名并盖章)



姜慧
(签名并盖章)



中国 北京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件：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捷智能”)将2024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6月15日签发的证监许可字[2022]1257号文《关于同意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5,212,29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89,244,948.9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7,873,852.89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91,371,096.07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2022年9月9日到位,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778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45,618,789.18 元 (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989,244,948.96
减：累计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97,873,852.89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891,371,096.07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35,240,724.69
其中：募投项目支出	359,600,829.80
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65,798,677.64
超额募集资金回购公司股份	109,841,217.25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5,112,364,800.00
加：到期赎回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本金	5,082,364,800.00
到期赎回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	18,678,142.02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810,275.78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5,618,789.1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根据该办法，公司及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新区支行	38190101040032902	活期	2,268,258.5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222146813747	活期	23,286,375.11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	802750200586713	活期	2,795,002.5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新科技支行	69060078801700000986	活期	78,034,618.4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新区支行	38190101040035913	活期	34,386,057.88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	802750200620989	活期	4,848,476.74
合计			145,618,789.18

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新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新科技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新区支行及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本数)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本数)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3,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投资份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增利系列【1358】期收益凭证	1,000	2024/10/16	2025/01/13	1.5% - 9.3%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4/12/02	2025/04/21	0.85% - 2.5%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3,289.9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将上述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并经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3,289.9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将上述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7,797.83 万元（含银行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利息后的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6 日，转出超募资金 7,803.46 万元（含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 26,579.87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包括收购资产等) 的情况

于 2024 年度,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包括收购资产等) 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于 2024 年度,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 2024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在 2024 年 3 月 5 日、2024 年 3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3)。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在 2024 年 6 月 19 日、2024 年 6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完成上述交易, 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2,344,110 股, 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984.12 万元 (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于 2024 年度,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于 2024 年度,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过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表 1：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924.4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426.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697.8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524.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8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物流和智能制造系统产品扩产建设项目	否	20,317.70	8,619.83	8,619.83	6,324.34	8,388.64	(231.19)	97.32	2025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青岛软控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0% 股权项目	是	-	11,697.87	11,697.87	-	11,506.53	(191.34)	98.3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690.12	7,690.12	7,690.12	3,833.29	4,361.43	(3,328.69)	56.71	2025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及数字化建设项目	否	6,829.51	6,829.51	6,829.51	1,284.77	1,703.48	(5,126.03)	24.94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	44,837.33	44,837.33	44,837.33	11,442.40	35,960.08	(8,877.25)	80.2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26,579.87	26,579.87	-	26,579.87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	否	不适用	10,984.12	10,984.12	10,984.12	10,984.12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超募资金	否	不适用	6,735.79	6,735.79	-	-	(6,735.79)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	—	44,299.78	44,299.78	10,984.12	37,563.99	(6,735.79)	84.79	—	—	—
合计	—	44,837.33	89,137.11	89,137.11	22,426.52	73,524.07	(15,613.04)	82.48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p>1、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根据《科捷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计划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分别投向智慧物流和智能制造系统产品扩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和智能制造系统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期拟定为2年。</p> <p>根据2023年4月26日《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青岛软控智能装备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对其增资的公告》，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21号。</p> <p>根据2024年9月20日《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已基本完工，装修及设备采购等相关工作正在同步进行中。因此，考虑到地块变更导致项目整体建设进度延后，公司决定在保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将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4年9月调整为2025年2月。本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p> <p>根据2025年2月28日《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体基础建设已基本完成，但部分收尾工作以及工程验收、消防验收等专项验收工作仍需一定时间推进；此外，原定验收期处于中国农历新年期间，因春节假期因素，大量工人返乡过年，导致施工人员短缺，相应地影响了施工进度；同时，新年期间天气寒冷，部分对温度条件要求较高的收尾建设项目，如混凝土浇筑、管道铺设等无法正常开展施工，致使项目进度未能达到预期。综合考虑上述因素，为确保项目的顺利推进和工程质量，经审慎研究并结合项目进展实际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前次调整后的2025年2月调整为2025年5月。本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p> <p>2、营销网络及数字化建设项目</p> <p>根据《科捷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计划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分别投向智慧物流和智能制造系统产品扩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和智能制造系统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营销网络及数字化建设项目”拟在武汉、合肥、南京、</p>										

	<p>印度分别建设营销网点，并进行数字化销售项目、数字化项目管理项目、数字化工程设计项目、数字化进销存与财务项目、数字化供应链与制造项目、数字化人事协同项目六大项目，以实现公司数字化转型。</p> <p>根据 2024 年 9 月 20 日《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受到外部宏观环境影响，公司审慎进行营销网络及数字化项目投资建设，项目投资主要用于采购数字化建设所必需的基础硬件、软件系统及算力服务等，虽然已在前期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由于项目实施地点涉及不同国家和地区、行业及市场环境不断发生变化，伴随公司海外业务不断拓展，公司营销网点建设预计将涉及新的国家和地区，公司海外业务架构、数字化规划及开发等均需要反复评估验证，相关工作进度受到一定程度影响。因此，考虑该项目实际实施进度，并结合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战略规划和实际业务开展需求等，公司决定在保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该项目进行延期，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本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青岛软控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	智慧物流和智能制造系统产品扩产建设项目	11,697.87	11,697.87	-	11,506.53	98.3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697.87	11,697.87	-	11,506.53	98.36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智慧物流和智能制造系统产品扩产建设项目”变更原因：公司收购青岛软控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已更名：青岛科捷高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100%股权后，取得其位于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 21 号厂房和闲置地块，在其闲置地块上建设“智慧物流和智能制造系统产品扩产建设项目”和“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满足公司当前及未来发展需要，并解决公司租赁经营场所风险性问题。</p> <p>决策程序：经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青岛软控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经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青岛软控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对其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